

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113 學年度第 4 次代理教師甄選
第 3 次招考錄取名單公告

類科		報名人員	甄選證編號	應試結果
高中部	特殊教育科 (身心障礙)	周○婷	A01	正取
備註	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正取人員請於 113 年 9 月 4 日上午 10 時前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手續，報到時請攜帶教師證書正本、最高學歷正本、服務證明書（或離職證明書）及中華郵政存摺封面影本；如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並由該科備取者依名次依序遞補，不得異議。</p>		

